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谢正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谢正开先生因个人原因拟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正开先生通过深圳市芯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即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00 股，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鉴于谢正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汪钰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谢正开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谢正开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监事会对谢正开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汪钰红女士，1980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4年3月，任职于今古传奇杂志社；2004年4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深圳盛凌电子有限公司；2006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深圳科立讯电子有限公司。2012年5月起入职峰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行政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钰红女士通过深圳市芯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芯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即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4,026股，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